

“泳动鹅城” 2025 年惠城区 第六届成人游泳公开赛竞赛规程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惠州市惠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承办单位：惠州市惠城区游泳协会

二、比赛时间与地点

比赛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 日

比赛地点：待定

三、比赛参与资格

（一）参赛范围：惠州市各区县及周边地区游泳社会团体（注：本次游泳比赛只接受团体报名）。

（二）参赛对象：年龄在 18 至 75 周岁游泳爱好者；不接受现役游泳专业运动员报名（以国家体育总局、各省、市游泳方向体育管理部门登记注册为身份核准）。

四、报名截止时间

2025 年 10 月 21 日 18:00 时截止报名。

五、报名方式

（一）报名条件

本次赛事根据主办方的实际情况执行，报名参赛队伍不限额，报名者需年满 18 周岁且符合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自然人、身体健康者；每人限报二项个人单项赛事（接力赛除外），每队限报 50 人内，此次报名总数限制 500 人以内，报满截止。同时，每队需按照事务性职位配置领队及教练员岗位，其中领队 1 名，教练员 1 名。

（二）报名与须知

1、本次比赛只接受网上报名，报名网址：<http://swiminfo.cc>

2、报名须知：

请各代表队登录“游泳比赛在线信息服务”网站报名，报名操作方法请点击网站右上角【操作说明】链接。报名完成后，在报名网站导出并打印报名表，并加盖公章，经具备体检资质的医务单位身体检查（心电图及血压）确认健康证明，自行购买人身意外险凭证，参赛本人签名的《自愿参加比赛免责声明》原件或电子版，于 10 月 21 日前邮寄至承办单位和发至报名邮箱：535682886@qq.com

联系人：陈醒军，联系电话 13553201413，林楠，联系电话 13510221929；

（三）联席会议

10 月 31 日下午 15：00 点在体育馆召开各，单位领队、教练和裁判长联席会议。联系人：陈醒军，联系电话 13553201413；

六、注意事项

1、参赛运动员的人身安全保险由各参赛人员及参赛队自行购买，在比赛中，因个人身体及其它个人原因导致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，由参赛者个人承担责任。

2、游泳竞赛是一项负荷强度较大的运动，对参与者身体状况有较高的要求，参与者应身体健康，有长期参加游泳锻炼或训练的基础。参与者可根据自己的身体状况和实际能力，选择报名。组委会建议参与者赛前去相应医疗机构进行健康体检。有以下疾病患者不宜参加比赛：

（一）先天性心脏病和风湿性心脏病；

（二）高血压和脑血管疾病；

（三）心肌炎和其它心脏病；

（四）冠状动脉病和严重心律不齐；

（五）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；

（六）不适合本项运动者。

七、本次比赛免收各项报名费用，但因本次比赛参赛运动员、教练员所产生的有关食宿、交通等费用由各代表队自理，大会可指定接待餐饮单位供参考，不便之处敬请原谅。

八、比赛项目与参赛年龄分组

（一）竞赛项目

本次比赛设**男子、女子** 50 米(蝶泳、仰泳、蛙泳、自由泳)、100 米(蝶泳、仰泳、蛙泳、自由泳)、**男女** 100-119 岁组 4×50 米自由泳接力、**男女** 120-159 岁组 4×50 米自由泳接力、**男女** 160-199 岁组 4×50 米自由泳接力、**男女** 200-239 岁组 4×50 米自由泳接力(每组接力只能组 1 队，需由 2 男 2 女组成)。

(二) 参赛年龄组

A 组(18 岁-24 岁，2007 年至 2001 年)出生；

B 组(25 岁-29 岁，2000 年至 1996 年)出生；

C 组(30 岁-34 岁，1995 年至 1991 年)出生；

D 组(35 岁-39 岁，1990 年至 1986 年)出生；

E 组(40 岁-44 岁，1985 年至 1981 年)出生；

F 组(45 岁-49 岁，1980 年至 1976 年)出生；

G 组(50 岁-54 岁，1975 年至 1971 年)出生。

H 组(55 岁-59 岁，1970 年至 1966 年)出生；

I 组(60 岁-64 岁，1965 年至 1961 年)出生；

J 组(65 岁-75 岁，1960 年至 1950 年)出生；

注：年龄划分时间根据身份证年龄生日周岁计算。

九、竞赛办法

(一) 比赛采用中国游泳协会审定的游泳竞赛最新规则。

(二) 所有比赛项目只进行一次性决赛，按成绩排列名

次，取前八名；成绩相同名次并列，取消下一名次。

(三) 比赛检录时，比赛当日，参赛运动员须持二代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(验原件)进行赛前检录；否则不予参加比赛。

(四) 报名后若运动员弃权，需提前至少 90 分钟报至当场比赛执行总裁判与检录处，原则上不能弃权。执行总裁另有决定时按照当时决定执行。

(五) 凡冒名顶替和弄虚作假者，取消本人所有比赛成绩与本次比赛的所有参赛资格。

十、各队赛事积分细则：

1、个人赛事单项 1 至 8 名按 13、11、10、9、8、7、6、5 记分。

2、接力项目按双倍计分。

3、名次并列，按所获名次得分计算。

4、团体总分计分方法

(一) 各年龄组单项名次得分累计及接力项目得分累计相加记取团体总分。

(二) 得分多者名次列前，得分相同，以第 1 名多者名次列前，再相同以第 2 名多者名次列前，以此类推。

十一、赛事奖励及名次

本次比赛成绩排列名次每项取前八名为基准，成绩相同名次并列，取消下一名次。个人单项及接力赛前三名颁发奖牌，前八名颁发获奖证书，团体前八名颁发奖杯。

十二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

十三、本规程解释权属归比赛主办单位。

附件

自愿参加比赛免责声明

一、我完全了解自己的健康状况良好，没有任何身体不适或疾病（包括先天性心脏病、风湿性心脏病、高血压、脑血管疾病、心肌炎、其他心脏病、冠状动脉病、严重心律不齐、血糖过高或过低及其它不适合游泳运动的疾病）。因此我郑重声明，可以正常参加“泳动鹅城”2025 年惠城区第六届成人游泳公开赛。

二、我充分了解本次活动期间的训练或比赛有潜在的危险，以及可能由此而导致的受伤或事故，我会竭尽所能，以对自己的安全负责任的态度参赛。

三、我本人愿意遵守本次比赛活动的所有规则规定；如果本人在参赛过程中发现或注意到任何风险和潜在风险，本人将立刻终止参赛或告之赛会官员。

四、我本人以及我的继承人、代理人、个人代表或父母、亲属将

放弃追究所有导致伤残、损失或死亡的权利。

五、我同意接受主办方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，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负担。

本人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以上内容，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本人签署此责任书纯属自愿。

代表队：

参赛者签名：

年 月

日

